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告编号:2018-035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对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售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资概述

1、增资的基本情况

为抓住电力体制改革的机遇加快发展,提高电力经营灵活性,实现公司电力资源优化配置,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公司投资设立了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详见: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8)。售电公司成立于2017年5月9日,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根据2018年9月12日安徽电力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关于开展2018年第三批市场主体准入工作的公告》中发布的《售电公司准入程序服务指南》,其中"注册提交材料目录清单及填写说明"中明确:"资产证明"主要指具备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企业财务报表等能够证明企业资产的材料;开户银行出具的实收资本不得低于2000万元人民币证明。公司本次拟对售电公司增资1000万元,以满足市场准入条件。

2、增资的审批程序

2018年9月26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增资在公司董事会决策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增资属于对全资子公司的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恒源煤电售电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安徽省宿州市西昌南路157号皖北煤电集团公司办公楼五楼501室

法定代表人:董昌伟

注册资本:1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7年5月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300MA2NL33112

经营范围:电力供应销售,电网配电业务投资和服务,电力设备运行、维护、试验,新能源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设备、器材的批发、销售、租赁,电力项目投资,商务信息咨询,电力相关的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三、增资的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对售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增资完成后,售电公司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2000万元。

四、增资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售电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经相关部门审批符合市场准入条件后,将可依托公司现有电厂逐步开拓售电市场,适时根据电力体制改革进展情况,抢占优势资源,开拓增值业务,为公司创造收益。

五、可能存在的风险

因发电企业、用电客户原因,可能存在交易量风险、竞争风险。

特此公告。

2018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96 证券简称:海南瑞泽 公告编号:2018-125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26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冯活灵先生的通知,获悉冯活灵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已办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解除质押的股份原质押情况

2013年9月9日,冯活灵先生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26,880,000股股份质押给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2瑞泽债")向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措施,质押期限自2013年9月9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具体内容见披露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44)。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完成后,上述质押股份变更为80,640,000股。

2018年9月17日,公司12瑞泽债期满五年。公司已于2018年9月18日支付12瑞泽债本金及2017年9月18日至2018年9月17日期间的利息,本次冯活灵先生为公司12瑞泽债向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措施已履行完毕。

二、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冯活灵	是	80,640,0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3年9月9日	2018年9月25日	广东省融资再担保有限公司	62.27%	7.51%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冯活灵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129,51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06%。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45,92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27%,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35.4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张海林、冯活灵、张艺林以及张海林和张艺林共同控制的三亚大兴集团有限公司、三亚厚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451,107,69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99%。上述实际控制人及其共同控制的企业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质押的数量为365,75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4.05%,占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81.08%。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海南瑞泽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286 证券简称:日盈电子 公告编号:2018-034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日盈电子"或"公司")于2018年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公司子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一年内进行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08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7)。

一、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为充分利用公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8年06月26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2,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06月27日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到期理财产品赎回,收回本金人民币2,000万元,取得理财收益合计人民币210,194.44元,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上述到期赎回的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均已全部收回。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	起息日	结息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	实际收益(元)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代码210011201826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06-27	2018-09-25	4.20%	2,000	210,194.44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1、公司于2018年09月26日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1,500万元人民币购买了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人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	起息日	结息日	年化收益率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代码21001120183913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	2018-09-26	2018-12-26	4.20%

2、公司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购买标的为有保本约定或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及其他高风险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风险可控。

2、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3、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的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短期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6、公司在每次投资理财产品后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包括该次投资理财产品的额度、期限、收益等。同时,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防范出现因产品发行主体财务状况恶化导致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情形,若发生产品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予以披露。公司将根据上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短期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不影响募投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低风险的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同时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受托人	理财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万)	起息日	结息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万)	实际收益(元)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7年第15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6,000	2017-09-05	2017-12-04	4.65%	6,000	695,589.04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7年第314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6,000	2017-12-06	2018-03-05	5.20%	6,000	769,315.07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一号2018年第143期收益凭证	本金保障固定收益型	4,000	2018-03-09	2018-06-11	4.95%	4,000	517,415.02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代码2100112018260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8-06-27	2018-09-25	4.20%	2,000	210,194.44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代码21001120183621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18-09-05	2018-12-04	4.45%	暂未到期	暂未到期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前十二个月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4,5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六、备查文件

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协议书

特此公告

江苏日盈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09月27日

关于前海开源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增加光大证券为销售机构并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18年9月27日起增加光大证券为前海开源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的销售机构。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定投业务	是否开通转换业务
前海开源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1865	否	是

从2018年9月27日起,投资者可通过光大证券办理上述适用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业务。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光大证券的规定为准。

二、费率优惠

从2018年9月27日起,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办理前海开源事件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代码:000423)及C类份额(代码:001865)的申购业务(仅限前端模式),其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折扣费率以光大证券活动为准。各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如光大证券代销我司的其余基金产品需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则自该基金产品开放认购、申购当日起,其认购、申购费率不设折扣限制,原认购、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率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折扣费率优惠时间、内容以光大证券的活动为准,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三、重要提示

1、上述申购赎回业务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赎回期及处于特定开放日和开放时间的基金。基金封闭期等特殊期间的有关规定详见对应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通过销售机构购买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基金份额。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并在同一登记机构处登记的基金。同一基金A、C份额之间暂不开通转换。基金转换费用与转换业务规则可参照本公司发布的《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开通转换业务并在直销机构实行申购补差费率优惠的公告》。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

公司网站:www.ebscn.com

2、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666-998

网址:www.qhkyfund.com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日期:2018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鼎瑞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1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炳智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吴国清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李炳智			
任职日期	2018年9月26日			
证券从业年限	5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5年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天津信唐货币经纪有限公司货币经纪人,中航证券投资经理助理、交易员。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765	前海开源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1-25	-
	004368	前海开源聚财宝货币市场基金	2017-2-17	2018-03-07
	005301	前海开源景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1-26	
	005541	前海开源盛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4-04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日期:2018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价值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874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陶曙斌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曲扬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陶曙斌			
任职日期	2018年9月26日			
证券从业年限	10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2年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德勤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作保障部高级经理及ETF小组组长。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596	前海开源中证军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3-23	-
	164401	前海开源中证健康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017-12-14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前海开源沪港深景气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日期:2018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景气行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前海开源沪港深景气行业精选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409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付海宁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曲扬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付海宁			
任职日期	2018年9月26日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摩根士丹利商业分析师、美银美林量化风险分析师、美国标准普尔资管助理、投资经理。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副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0656	前海开源沪深300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2-14	-
	001027	前海开源中证大农业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2-14	-
	004496	前海开源多元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7-03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次基金经理调整事宜已按规定向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关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清算报告

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清算报告出具日:2018年08月09日

清算报告公告日:2018年09月27日

§1重要提示

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6年6月2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6]1207号文准予募集注册,并经机构部函[2016]2164号确认,自2016年9月9日起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基金管理人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于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7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此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于2018年7月31日在本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及上海通力律师事务所的见证下进行,并由北京市长安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根据表决结果,本次会议议案有效通过,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根据《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说明》,表决生效并公告的下一工作日起,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即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18年8月2日,并于2018年8月3日进入清算程序。

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组成本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基金进行清算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事宜出具法律意见。

§2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货币
场内简称	安信货币
基金主代码	51168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9日
基金管理人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7,886.60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2016年9月27日
投资目标	在力争保持基金资产相对低风险和相对高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久期配置上,本基金根据对未来利率变动的合理预判,结合基金未来现金流的综合预期,动态决定和调整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类属配置上,通过对各类别金融工具政策倾向、税收政策、信用等级、收益率水平、资金供求、流动性等因素的研究判断,来确定并动态调整投资组合国债、央行票据、债券回购、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及现金等在基金资产中的配置比例。个券选择上,优先选择高信用等级的流动性好的债券品种,并对低估值品种进行重点关注。此外,本基金还会采用套利策略、回购策略、流动性管理策略,在保持高流动性的基础上,把握无风险套利机会,获取安全的超额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七天通知存款税后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的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最后运作日:	2018年8月2日
最后运作日资产份额总额:	87,886.60份

§3基金运作情况

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16年6月2日下发的证监许可[2016]1207号文准予募集注册,由由基金管理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等规定自2016年9月1日至2016年9月5日期间向社会公开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9月9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数为1,798,683,750.00份(含募集期间利息结转的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87,750.00份基金份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基金合同》、《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说明》的约定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为2018年8月2日,并于2018年8月3日进入清算程序。

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最后运作日期间,本基金正常运作。

§4最后运作日资产负债表

1.1 最后运作日资产负债表(经审计)

会计主体: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8年8月2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2018年8月2日(最后运作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8,805,267.87
券商户存款	-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银行存款利息	-
应收券商户存款利息	-
应收利息	18,705.02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8,823,972.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44.46
应付托管费	48.16
应付销售服务费	120.38
应付交易费用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预提上市费	35,000.00
负债合计	35,313.0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8,788,659.89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8,788,659.8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823,972.89

注:1、报告截止日2018年8月2日,本基金份额净值100.00元,基金份额总额87,886.60份。

2、本财务报告已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安永华明(2018)专字第60962175_H07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基金财产分配

自最后运作日后至2018年8月9日止清算期间,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对本基金的资产、负债进行清算,全部清算工作按清算原则和清算手续进行。具体清算情况如下:

5.1资产处置情况

5.1.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收利息为人民币18,705.02元。其中应收银行存款利息人民币18,705.02元,该款项预计将由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在支付清盘款之日进行垫付。

5.2负债清偿情况

5.2.1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管理人报酬为人民币144.46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8月6日支付。

5.2.2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托管费为人民币48.16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8月6日支付。

5.2.3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应付销售服务费为人民币120.38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8月6日支付。

5.2.4本基金最后运作日预提上市费为人民币35,000.00元,该款项已于2018年8月8日支付。

5.3清算期间的清算损益情况

项目	自2018年8月3日至2018年8月9日止清算期间
一、清算收益	
1.利息收入	2,941.48
2.赎回费收入	-
清算收入小计	2,941.48
二、清算费用	
清算费用小计	-
三、清算净收益	2,941.48

注:1、利息收入系计提的自2018年8月3日至2018年8月9日止清算期间的银行存款利息,该利息由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垫付。

2、根据《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说明》,本次清算期间产生的清算费用由本基金管理人代为承担。

5.4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的剩余资产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一、最后运作日2018年8月2日基金净资产	8,788,659.89
加:清算期间净收益	2,941.48
二、2018年8月9日基金净资产	8,791,601.37

依据《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说明》基金财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基金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扣除基金财产清算费用(本基金清算费用由基金管理人代为支付)、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基金债务后,按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进行分配。

资产处置及负债清偿后,本基金截至2018年8月9日止的剩余财产为人民币8,791,601.37元。

自2018年8月10日至清算款划出日前一日的归属于持有人的银行存款孳生的利息归份额持有人所有。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垫付的银行存款自资金到账日起至托管户销户为止孳生的利息归基金管理人所有,在资产完全变现后向基金管理人支付垫付资金。

5.5基金财产清算报告的告知安排

本清算报告已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在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公告。

§6备查文件

1.2 备查文件目录

1、《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审计报告》

2、《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1.3 存放地点

本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4 查阅方式

上述文件可在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互联网站上查阅,或者在营业时间内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查阅。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网址:http://www.essencefund.com

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财产清算小组
二〇一八年八月九日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09-27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27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年9月2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安信恒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的有关规定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A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271	005272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7)636号及机构部函(2018)632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8年8月13日至2018年9月20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8年9月25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896		
份额级别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A	安信恒利增强债券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115,219,617.62	126,747,093.80	241,966,711.42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	?????????	80,853.57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15,219,617.62	126,747,093.80	241,966,711.42
	利息结转的份额	?????????	?????????	80,853.57
	合计	115,280,280.10	126,767,284.89	242,047,564.99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0.05	-	30.05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8年9月26日		

注:(1)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2)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份;

(3)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申购,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开始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剩余财产分配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2018年6月29日起至2018年7月27日17:00止。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7月31日在公证人、见证律师、基金托管人的监督下对本次持有人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决定终止《基金合同》。

本基金自2018年8月3日至2018年8月9日期间进行了基金财产清算,由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8月3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本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9月25日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8]2245号),并于2018年9月27日刊登了《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本基金基金合同及清算报告的相关规定,本基金应分配剩余财产共计人民币8,811,725.00元(清算期截止日2018年8月9日的剩余财产为8,791,601.37元,2018年8月10日至2018年9月26日孳生的利息共20,123.63元),将按本基金最后运作日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比例以现金方式进行分配,分配过程中产生的尾差亦将分配给基金份额持有人,上述资金将于2018年9月27日自本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2018年度第一次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永盛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67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用封闭运作和开放运作交替循环的方式。 本基金的封闭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或自每一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6个月的期间。第一个封闭期为自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包括该日)6个月的期间。第二个封闭期为首个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6个月的期间,以此类推。本基金封闭期内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本基金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进入开放期,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本基金每个开放期为每个封闭期结束之后第一个工作日起原则上不少于5个工作日且不超过10个工作日的期间,具体时间由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期前在指定媒介上予以公告。每个封闭期结束后或在开放期内,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本基金无法按时开放申购或赎回,或依据基金合同需暂停申购或赎回业务的,开放期相应顺延,具体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届时的公告为准。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03-3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份额登记机构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18-10-8
赎回起始日	2018-10-8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10-8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10-8

注:安信永盛定开债券的本次开放期为2018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15日,即以上时间段期间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本基金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办理时间

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时除外。

基金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程序,在开放日的业务办理时间向基金销售机构提出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的申请。

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安信永盛定开债券的本次开放期为2018年10月8日至2018年10月15日,即以上时间段期间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或转换业务。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通过本基金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销售机构进行申购,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进行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首次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50,00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10,000元(含申购费)。

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直销进行申购,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最低申购金额为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人民币10元(含申购费),网上直销单笔交易上限及单日累计交易上限请参照网上直销说明。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

本基金基金份额对申购设置级差费率,申购费率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最高申购费率不超过0.60%。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结构表

申购金额M(含申购费用)	申购费率(%)
M＜100万元	0.60%
100万元≤M＜500万元	0.30%
500万元≤M＜1000万元	0.08%
M≥1000万元	1000元/笔

注:本基金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资产,申购费用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登记和销售。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对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生效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至少在一家指定媒介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基金份额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5份基金份额。若基金份额持有人某笔交易类业务(如赎回、基金转换、转托管等)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单个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5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全部一同赎回。

4.2 赎回费率

基金的赎回费率表

份额存续时间(L)	适用赎回费率
L＜7个自然日	1.50%
7个自然日≤L＜30个自然日	0.50%
L≥30个自然日	0

注: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对持续持有期少于7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100%归入基金资产;对持续持有期超过7天(含7天)但少于30天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25%归入基金资产。其余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5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依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的标准收取,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不同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的差异情况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投资者承担。

5.1.1 赎回费用

在进行基金转换时,转出基金视同赎回申请,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率,则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用不低于25%的部分归入转出基金的基金资产。

同一笔转换业务中包含不同持有时间的基金份额,分别按照持有时间收取相应的赎回费用。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原赎回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5.1.2 申购补差费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即申购补差费率)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之差;如转入基金申购费率不高于(含等于或小于)转出基金申购费率时,基金转换申购补差费率为零。

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的原申购费率详见各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5.1.3 具体计算公式

赎回费用＝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赎回费用

申购补差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0)

申购补差费用＝转出金额×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转换费用＝赎回费用＋申购补差费用

转入金额＝转出基金份额×当日转出基金份额净值－转换费用

转入份额＝转入金额/当日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对于转出基金赎回业务收取赎回费的,基金转出时,归入基金资产部分按赎回费的处理方法计算。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针对以特定交易方式(如网上交易等)或在特定时间段等进行基金交易的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基金管理人可以对促销活动范围内的投资者调低基金转换费率。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5.2.1 基金转换的时间

投资者需在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均有交易的当日,方可办理基金转换业务。

5.2.2 基金转换的原则

1、采用份额转换原则,即基金转换以份额申请;

2、当日的转换申请可以在当日交易结束前撤销,在当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后不得撤销;

3、基金转换价格以申请转换当日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

4、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5、转出基金份额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先认(申)购的基金份额在转换时先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6、基金管理人可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更改上述原则,但应在新的原则实施前在指定媒介公告。

5.2.3 基金转换的程序

1、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代销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业务办理时间提出转换的申请;

投资者提交基金转换申请时,账户中必须有足够可用的转出基金份额余额;

2、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的基金转换业务办理时间段内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的申请日(T日),并在T+1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T+2日及之后查询成交情况。

5.2.4 基金转换的数额限制

1、直销机构

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基金转换申请单笔的最低限额为5份。如转出基金份额低于5份或减去申请份额后转出基金剩余份额低于5份,需将全部份额进行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制定或调整上述基金转换的有关限制并及时公告。

2、代销机构

代销机构基金转换单笔的最低限额以各代销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5.2.5 基金转换的注册登记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成功后,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为投资者办理减少转出基金份额、增加转入基金份额的权益登记手续。一般情况下,投资者自T+2日起有权赎回转入部分的基金份额。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对上述注册登记办理时间进行调整,并于开始实施前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5.2.6 暂停基金转换业务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基金合同和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中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暂停基金转换。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暂不开通此项业务。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名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办公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6009号新世界商务中心36层

电话:0755-82509820

传真:0755-82509920

联系人:陈思伶

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

基金管理人将适时增加或调整直销机构,并及时公告。

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本公司网址(www.essencefund.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无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基金管理人在每个交易日的次日,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介、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两类分级基金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以及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两类分级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基金管理人可以按照《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另有约定的除外。

本公告仅对安信永盛定开债券本次开放期即2018年10月8日—2018年10月15日办理其申购、赎回和转换等相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2018年2月10日《中国证券报》上的《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安信永盛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和转换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公司网址:www.essencefund.com。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关于《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终止的公告

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2016年9月9日正式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托管人")。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2018年6月29日至2018年7月2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2018年7月31日表决通过了《关于终止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大会决议自该日起生效,表决结果及议生效的公告详见2018年8月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的《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公告》。本基金的最后运作日定为2018年8月2日,并于2018年8月3日进入清算期。

本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基金托管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于2018年8月3日组成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并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清算报告进行审计,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目前,本基金已依法对基金财产进行清算,清算结果已经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取得中国证监会的回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终止。

备查文件:

1、《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2、《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报告》

3、《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审计报告》

4、《通力律师事务所关于〈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报告〉的法律意见》

5、《关于安信保证金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清算备案的回函》(机构部函[2018]2245号)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有。投资者欲了解详情,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088-088进行咨询。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七日

关于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国庆前两个工作日暂停代销渠道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2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活期宝	
基金主代码		0034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8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7】12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8年9月2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9月27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9月27日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活期宝A	安信活期宝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402	004167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8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国办发明电[2017]12号)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2018年9月29日-10月7日为节假日休市,10月8日(星期一)起照常开市。为保护安信活期宝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决定如下:

自2018年9月27日(星期四)起暂停在所有代销机构进行的本基金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需要注意的是2018年9月26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18年9月27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申购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

(2)本基金将于2018年10月8日恢复代销机构办理申购、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敬请投资者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国庆假期带来的不便。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27日

关于暂停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9月27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63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18年9月27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年9月27日	
	暂停赎回起始日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9月27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A	安信永鑫增强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637	00363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恢复(大额)申购(转换转入、赎回、转换转出、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0	10,000,000.00

注:1、限制大额申购金额为:1000万元以上(不含1000万元)。

2、安信永鑫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申购交易申请,限制起始日为2018年9月27日,需要注意的是2018年9月26日15:00后提交的基金交易申请将视为2018年9月27日的交易申请,同样受上述申购限制。投资者成功提交申请的时间以本公司系统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8年9月27日起,本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调整为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该笔申请或将确认该笔申请失败;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不含10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或确认失败。

2、在上述期间的交易日,本基金作为转出方的转换业务、赎回业务仍照常办理。本基金恢复正常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088-088(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www.essence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9月27日